

今年前三季度中国经济运行情况日前发布:国内生产总值(GDP)913027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2%。其中,三季度同比增长4.9%,环比增长1.3%。

从GDP、消费、固定资产投资、进出口总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CPI、就业等七组数据可以看出,国民经济总体持续恢复向好,实现全年5%左右的预期目标有信心。

GDP同比增长5.2%:国民经济持续恢复向好

前三季度,中国GDP同比增长5.2%。分季度看,一季度同比增长4.5%,二季度增长6.3%,三季度增长4.9%。

国家统计局副局长盛来运在国新办发布会上表示,去年二季度GDP同比增速为0.4%,三季度增速则回升至3.9%。如果扣除基数影响,今年三季度GDP两年平均增速是4.4%,比二季度加快1.1个百分点。

“我国经济增长在国际主要经济体中名列前茅,这是一个积极变化。”盛来运说,国民经济顶住了来自国外的风险挑战和国内多重因素交织叠加带来的下行压力,总体持续恢复向好。

针对四季度经济走势,盛来运表示,前三季度生产、需求、实体经济预期等都在恢复向好,经济运行是有惯性的,四季度还会保持企稳回升态势。此外,随着政策逐步落实到位,积极效应将进一步释放。

“基于以上判断,四季度经济将继续恢复向好,总体保持回升态势,我们对实现全年5%左右的预期目标很有信心。”盛来运说。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6.8%:消费趋势向好

前三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42107亿元,同比增长6.8%;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贡献率是83.2%,拉动GDP增长4.4个百分点,其中三季度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贡献率升至94.8%。

服务消费和居民消费支出保持回稳向好态势。前三季度,服务零售额同比增长18.9%;居民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占居民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同比提高2个百分点。

盛来运表示,今年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促进消费的政策举措,各地方加快落实,政策效应会持续释放。此外,去年四季度受疫情影响,消费相关指标基数偏低,基数效应有利于消费数据改善。

“中国经济增长的主要推动力正发生变化,预计消费将在未来发挥更大作用。”德国《法兰克福汇报》网站报道如是评价。

“中国消费潜力较大,人口规模也较大,中国正处在消费结构升级的关键阶段,随着经济持续恢复向好,中国总的消费趋势就会是向好的。”盛来运表示,要继续促进经济稳定向好,持续提升居民收入,确保消费基础作用和规模优势能够得到更大发挥。

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3.1%:投资或将保持稳增长

前三季度,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375035亿元,同比增长3.1%;扣除价格因素影响,同比增长6%。

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良好。前三季度,高技术产业投资同比增长11.4%,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和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11.3%、11.8%。

民间投资出现积极变化。前三季度,民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0.6%,但降幅比1至8月份收窄0.1个百分点。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宏观经济研究部研究室主任杨光普表示,随着经济持续恢复向好,企业效益和信心持续改善,投资扩产意愿不断增强,传统产业技术改造、转型升级有望加快,数字化转型、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推进,加上各项支持政策落地生效,投资有望保持稳定增长。

从前三季度七大经济数据看中国经济走向

进出口总值30.8万亿元:外贸质量效益将进一步提升

前三季度,我国进出口总值30.8万亿元,同比微降0.2%,基本上与去年同期持平。其中,一、二、三季度进出口规模逐季抬升,9月当月进出口规模创年内单月新高。

外贸结构持续优化。前三季度,我国民营企业进出口同比增长6.1%,民营企业自主品牌产品出口比重同比提升0.7个百分点至22.7%;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好于整体,同比增长3.1%;机电产品出口占比提升,同比增长3.3%。

“今年世界经济波动下行,外需总体收缩,再加上前几年我国外贸一直保持较高增长,原来曾担心今年外贸下滑较多,但是三季度降幅明显收窄,好于预期。”盛来运说。

海关总署统计司司长吕大良表示,随着我国经济运行持续好转,内生动力持续增强,稳外贸各项务实举措效用持续发挥,进出口运行态势将更加稳健、质量效益将进一步提升。

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工业经济企稳回升

工业是经济的“压舱石”。前三季度,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比上半年加快0.2个百分点。

盛来运表示,前三季度,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增长4%,三季度同比增长4.2%,8月份和9月份环比持续增长,9月当月同比增长4.5%,工业经济持续恢复、企稳回升。

前三季度,全国工业产能利用率为74.8%,比上半年提升0.4个百分点;9月份,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升至扩张区间;8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同比增长17.2%,自去年下半年以来,工业企业当月利润首次实现正增长……相关经营指标也出现积极变化。

工业和信息化部运行监测协调局局长陶青表示,下一步,要加强政策协同落实,加紧实施十大重点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推动稳增长政策落地见效。系统推进5G、智能网联汽车、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发展,开辟新领域新赛道,培育一批增长新引擎,打造竞争新优势。

CPI同比上涨0.4%:有望回升到年均值水平附近

前三季度,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上涨0.4%。其中,8月份CPI同比由降转涨,9月份主要受去年高基数影响,同比由涨转平。从环比来看,7至9月份,CPI均保持上涨态势。

“前三季度,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同比上涨0.7%,核心CPI总体稳定,月度之间波动很小。”盛来运说。

“随着需求逐步恢复,市场信心逐步增强,经济运行持续好转,加上低基数效应逐步减弱,我国物价总水平有望继续回升并逐步回升到年均值水平附近。”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丛亮说。

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3%:就业形势总体平稳

今年前三季度,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3%,比去年同期回落0.3个百分点。

9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比上月下降0.2个百分点,连续2个月下降;31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2%,比上月下降0.1个百分点。

2023年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秋季专场活动启动,预计提供超千万个就业岗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三部部署开展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全力稳定脱贫人口务工规模和务工收入……近期,有关部门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多措并举稳就业。

“随着服务业快速恢复,对就业的带动作用持续显现,加之稳就业各项政策持续发力显效,尤其是对大学生等重点人群就业帮扶力度加大,我国就业形势有望继续改善,居民收入有望保持稳步增长。”杨光普说。

新华社

合肥大数据产业发展全国第九

近日,《中国大数据产业发展指数报告(2023版)》(以下简称“《报告》”)显示,合肥市凭借在产业水平、产业创新、产业环境等方面的均衡发展,位列榜单第9位、省会城市第6位。

合肥瞪羚企业数达145个

2022年我国大数据产业规模达157万亿元,同比增长18%,成为推动数字经济发展的主要力量,更逐渐成为国家重要的战略性资源。北京大数据研究院深入调研了各地大数据政策环境、大数据产业和企业发展状况,采集了最新的产业数据、企业数据,编制形成《中国大数据产业发展指数报告(2023版)》。

根据《报告》,安徽的产业实力不断提升,潜在实力不容小觑,有望成为我国大数据产业的重要增长极。其中,合肥在大数据产业环境方面表现尤为突出,有条件进一步把产业环境优势转化为产业发展动力。

从企业数量上看,合肥优质大数据企业的集聚效应较为明显,《报告》显示,合肥的瞪羚企业数量达145个,数量上仅次于北京。产业创新方面,合肥在政策支持下,各大院校积极开设大数据相关专业,为数字化转型提供人才支撑。《报告》显示,合肥高度重视人才引进,上市企业技术人员数量不断增加。

市级大数据企业存量2297家

近年来,合肥市大数据发展环境持续向好,创新能力不断增强,生态体系持续优化,数据要素价值不断提升,大数据产业发展初具规模。目前,市级大数据企业存量2297家。

为深挖大数据“钻石矿”,市数据资源局科学统筹规划,先后出台《合肥市数字经济发展规划(2020-2025年)》、《合肥市“十四五”数字合肥发展规划》、《合肥市大数据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截至目前,合肥已培育“量子通信第一股”、“数字货运第一股”,研发出全球首款智能穿戴领域人工智能芯片、国内首台自主知识产权的量子计算机、世界首次千公里级量子纠缠密钥分发等一批标志性产业创新成果。

在产业创新方面,合肥构建了“新一代政务云+城市中台+应用场景”三位一体“城市大脑”,在国内率先建设开通规模最大、用户最多、应用最全的量子城域网。产业招商方面,依托科大讯飞等企业打造智能语音产业基地“中国声谷”,集聚人工智能相关企业上千家,形成千亿规模产业链,培育国盾量子、本源量子、国仪量子为代表的量子企业。

市数据资源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接下来将进一步拓展应用,促进大数据与各行业深度融合,为合肥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

合肥晚报



2023年10月16日,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为期五天的第29届智能交通世界大会在苏州国际博览中心启幕。本届大会主题为“智能交通,美好生活”,38个国家和地区近万人注册申请,设2.25万平方米展览区域、1.5万平方米户外演示区域。 人民网

恶犬小区内伤人物业公司要担责吗? 专家解读



10月16日上午,四川成都崇州市一小区内发生大型犬撕咬女童事件,引发社会热议。

当日晚些时候,崇州警方发布通报:邓某与女儿唐某在小区楼下行走时,遇一黑色犬只和一白色犬只,黑色犬只对唐某发起攻击,将其咬伤。经诊断,唐某全身多处咬伤,右肾挫裂伤,右侧肋骨骨折。经全力救治,已完成伤口清创手术,生命体征平稳。医疗救治专家组将根据检查情况完善后续医疗救治措施。

焦点一:恶犬主人应负什么责任

“从网上流传的监控视频看,黑色犬没有拴狗绳,且没有看见狗主人采取任何安全措施。根据民法典相关规定,狗的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赔偿损失、消除危险等民事责任。侵权责任属于民事责任,被侵权人可以要求犬主人赔偿医疗费、营养费、误工费、精神损害抚慰金等。”曾接触过此类案件的京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常莎说。

民法典第一千二百四十五条规定:饲养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但是,能够证明损害是因被侵权人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的,可以不承担或者减轻责任。

“通俗理解这段法条的含义,就是在没有证据能够证明受害人有故意或者过失的情况下,推定犬主人承担全部责任,即把民事责任的举证义务,从被害人转移到犬主人身上,倾斜保护受害人的立法理念十分明晰。”常莎解释说。

一些网友提出,“犬主人应该负刑事责任”。对此,常莎分析说,如果犬主人未履行看管义务,导致禁养犬或者烈性犬

等犬只伤人,造成严重后果的,或构成下列罪名而承担刑事责任:

第一种是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根据刑法规定,放火、决水、爆炸以及投放毒害性、放射性、传染病病原体等物质或者以其他危险方法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过失犯前款罪的,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若犬主人明知或应当明知自己饲养的为禁养犬或者烈性犬种,危险性高,仍未尽到看管义务,导致该犬伤害不特定的公众,且造成重伤或死亡结果的,则应当以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论处。但适用该罪要求犬只对不特定的公众产生了危险,因此若涉事犬只处于无人看管的状态较为短暂,则可能无法构成该罪。

第二种是故意伤害罪。根据刑法规定,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若犬主人故意驱使犬只咬伤他人,且造成了轻伤以上的结果,则应当以故意伤害罪追究饲养人的刑事责任。对于造成重伤结果的,应当加重处罚。

第三种是过失致人重伤罪。根据刑法规定,过失伤害他人致人重伤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若犬主人饲养禁养犬或烈性犬,且没有尽到看管义务,导致犬只咬伤他人,且造成重伤结果的,可以以过失致人重伤罪追究饲养人的刑事责任。

焦点二:物业公司是否承担责任

事件发生后,不少人提出,物业公司应该担责,“如果有主人的狗,那么物业公司没尽到规范狗主人拴狗的责任;如果是野狗,物业公司又怎么把野狗放进小区了?”

被咬女童的母亲在接受媒体采访时也说,下一步将追究小区物业公司和大犬主人的责任。

那么,物业公司在该事件中究竟是否应该担责呢?

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王叶刚说,物业公司对小区居民的人身安全负有安全保障义务,判断物业公司是否应对此事承担责任,主要是看物业公司是否尽到了安全保障义务。根据民法典规定,物业服务人应当维护物业服务区域内的基本秩序,采取合理措施保护业主的人身安全。

“若伤人犬有主人,物业公司对规范养犬有劝导义务,但恐怕很难要求物业公司承担侵权责任。物业公司并非有执法权的行政机关,其对于小区居民的管理权来源于物业服务合同,对狗主人的规范亦没有强制性。因此,只要物业公司尽到了劝导规范义务,一般无需承担侵权责任。”王叶刚说,需要注意的是,根据民法典规定,对于物业服务区域内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物业服务人应向有关部门报告并协助处理。

“若伤人犬为流浪狗,并无主人,那么物业公司在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的情况下需承担侵权责任。当物业工作人员发现或业主告知小区内存在流浪狗时,应采取抓捕、驱赶等防范措施以维护业主人身安全。若有证据证明物业公司发现无主禁养犬长时间出现在小区内,却未采取任何措施,则应当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王叶刚补充道。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翟业虎也表示,大型犬在小区伤人,如果物业公司没有重大过失,没有故意不进行汇报,不采取相关的协助措施等,物业公司不应承担责任。物业公司没有执法权,其应该做的是给予适当提示,比如向业主人未拴链子遛狗、高峰时段带犬乘电梯等。

物业公司的职责是协助有关部门开展养犬管理工作,发现有关异常情况,可以向公安机关或者城管执法部门汇报。

北京市律师协会物业管理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包华告诉记者,根据民法典规定,如果案涉项目物业服务人曾公开就养犬事宜作出过有利于业主的服务承诺,则该承诺为物业服务合同的组成部分,物业服务人应当予以履行;未全面履行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法治日报

柿子好吃正当季 应注意什么?

民间有俗语“白露打核桃,霜降摘柿子”,而此时正是吃柿子的好时节。说到柿子,变软后的柿子皮薄肉嫩,甘甜味美,真的忍不住多吃几个。可不少人却对它敬而远之,起因是听说柿子不能吃,特别是空腹吃容易长结石;还有说法是贫血的人不建议吃,更容易贫血。本文就带大家一破解这些“谣言”,健康放心吃柿子。

问:空腹吃柿子会长结石?

答:这种说法太绝对,结石还有其他因素。空腹吃柿子产生结石的概率相对大一些,不过胃结石的形成,更关键因素在于胃动力不够,一次吃太多或几天连续吃含鞣酸高的柿子。如果空腹吃的是脱涩处理的柿子或者熟透的甜柿子,并不用太担心结石问题。

柿子确实跟胃肠结石有关系,主要是因为柿子含有较多鞣酸,也叫单宁,主要集中在果皮上。它具有的涩味味道,其实是植物不被吃的“自保”的一种方式;无奈咱们人类接受了这种涩味,像葡萄酒独特风味、喝茶的厚重感,主要是鞣酸这种多酚类物质带来的。

假设吃了大量鞣酸进入胃里,在胃酸的环境下聚合形成胶状的凝固体,又与蛋白质、果胶等附着组合,形成黏黏的混合物,慢慢就硬化成“石头”,诱发了结石,引起腹胀、胃痛。如果是由柿子引起的,还有一个专门的称呼叫“胃柿石”。

据数据显示,出现“胃柿石”,很多和本身有胃肠道疾病(伴有胃功能减弱或紊乱),或者大量进食柿子有关。当然你的胃正常蠕动,也很难给鞣酸充分接触其他食物成分“聚合成团”的机会。况且,现在农业生产的柿子品种已经是低鞣酸的了。要知道胃石的出现是由多种因素影响的,比如有胃手术史、糖尿病、精神心理异常的患者,还有消化性溃疡、反流性食管炎这类与酸相关疾病也是密切相关的。

所以,诊断结石时只关心柿子摄入量,这是不全面的,要综合分析。问:孕妇能不能吃柿子?

答:纯属谣言。只要安全卫生,又对柿子不过敏,都可放心食用。只要胃肠功能正常,偶尔吃柿子也没有问题。遵循的注意事项和前面一样即可。

问:贫血的人不能吃柿子?

答:一般仅出现在素食或大量吃柿子的人中。至于“贫血不能吃柿子”的说法,那是觉得鞣酸会影响铁的吸收。理论上讲,这种现象仅会出现在素食人群中,而且是长期大量吃柿子。因为只有存在于植物中的非血红素铁,才会受到鞣酸的影响,而动物中血红素铁的吸收率是不会因为鞣酸的存在而降低的。因此对于绝大多数人而

物,又与蛋白质、果胶等附着组合,形成黏黏的混合物,慢慢就硬化成“石头”,诱发了结石,引起腹胀、胃痛。如果是由柿子引起的,还有一个专门的称呼叫“胃柿石”。

对于贫血的人群,更要紧的是要清楚是什么原因导致的贫血,而不是简单停留在“要不要吃柿子”的表层问题上。如果是常见的缺铁性贫血,日常适当多吃动物肝脏、动物血、瘦肉增加铁摄入即可,必要时补充铁制剂。

注意以下三点,放心吃柿子

1. 不要吃生柿子,也不要吃柿子皮,选择完全成熟的柿子去皮吃或者选择甜柿子、柿饼。如果买回来的柿子较涩,可以把柿子和香蕉、苹果放在一起,放在塑料袋里扎紧口或者直接放泡沫箱子里,可以很好地脱涩。

2. 胃肠功能较差的老人和小孩,本身有胃食管反流、腹胀等情况的人群,最好不要空腹吃。

3. 不要吃过多柿子。有数据显示,健康成人每天吃两个柿子(400-500克)不会导致胃结石,孩子浅尝一下即可。不过情况因人而异,主要看自己胃肠感觉。如果吃了柿子就肠胃不舒服,说明胃肠比较娇嫩,也不要过于勉强吃。

总结一下知识点:空腹吃柿子易长结石,不能一概而论。胃结石的形成,更关键因素在于胃动力不够和一次吃太多或几天连续吃含鞣酸高的柿子。只要胃肠功能正常,成人、孕妇、贫血的人群,都可以吃柿子;成人每天吃一两个是没问题的。柿饼的话,浓缩的都是精华,可以减半吃,所看到的“白霜”是自然形成的糖霜,放心食用就好。

北京青年报

